|  |
| --- |
| **「2021第十一屆臺南文學獎」報名表** |
| 參賽文類（擇一文類勾選，如欲參加二項以上之文類，每份作品需各填1張報名表） | 【一 般 組】🞏臺語散文　 🞏臺語短篇小說 🞏華語現代詩　 🞏華語散文　 🞏古典詩　 🞏兒童文學 🞏劇本【青少年組】🞏新詩　 🞏散文 🞏【臺南鹹酸甜】 | 編號（主辦單位填寫） |  |
| 作品題名 |  |
| 行數／字數 | 行數：　　　　 行 / 字數：　　 　　字 （請務必填寫） |
| 作者姓名 |  | 筆名 |  |
| 出生年月日 | 民國　　　　年　　　　月　　　　日 |
| 聯絡電話 | （　　） | 行動電話 |  |
| 通訊地址 |  |
| 電子信箱 |  |
| 現職單位 |  |
| 就讀學校【青少年組】 |  市 學校 年級 班 | 就讀學校 指導老師  | (僅限本校老師) |
| 【一般組】參選華語創作(現代詩、散文、兒童文學)，非出生地臺南市者，請另附學生證、畢業證書、戶口名簿、工作證明、租屋證明等其中一項影本。 |
| **身分證正反面／戶口名簿／有效護照影本** |
| 身分證／戶口名簿／有效護照影本正面黏貼處（請浮貼） | 身分證／戶口名簿／有效護照影本背面黏貼處（請浮貼） |
|  **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 (未簽署者，視同放棄參賽資格)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2021第十一屆臺南文學獎徵文規則，在此聲明下列事項：1. 本表所填寫各項資料均屬事實。
2. 本人同意在本項作品得獎後，將此作品之著作財產權非專屬性永久無償授權臺南市政府在合理範圍內及公共服務用途下，重製出版，並得不限時間、地域及次數利用該著作，利用方式包括重製、散布、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公開口述、公開表演、編輯及製作成數位形式檔案，並得轉授權他人為上述之利用，惟須告知本人，且轉授權所衍生利益歸本人所有。不另支付酬勞及版稅，作品得獎後，本人仍享有其著作財產權。 此致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聲明及授權人：　　　 （親筆簽名）**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 |